

# 沈阳市沈北新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沈阳辉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文件

沈北新区财〔2025〕 32 号

## 沈阳市沈北新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沈阳 辉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关于 2025 年 沈阳市沈北新区慈善总会 符合免税资格通知

按照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8〕13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规定，经区财政局、辉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审核，沈阳市沈北新区慈善总会符合规定条件，确认为我区符合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（区级），并予以公布。

财税部门将按照《通知》及相关文件要求，对已取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，及时办理相关免税事宜，并严格区分其免税收

入和应税收入，切实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和检查。在具体工作中发现问题，及时向上级财税部门反馈。

附件：关于沈阳市沈北新区慈善总会的相关信息

